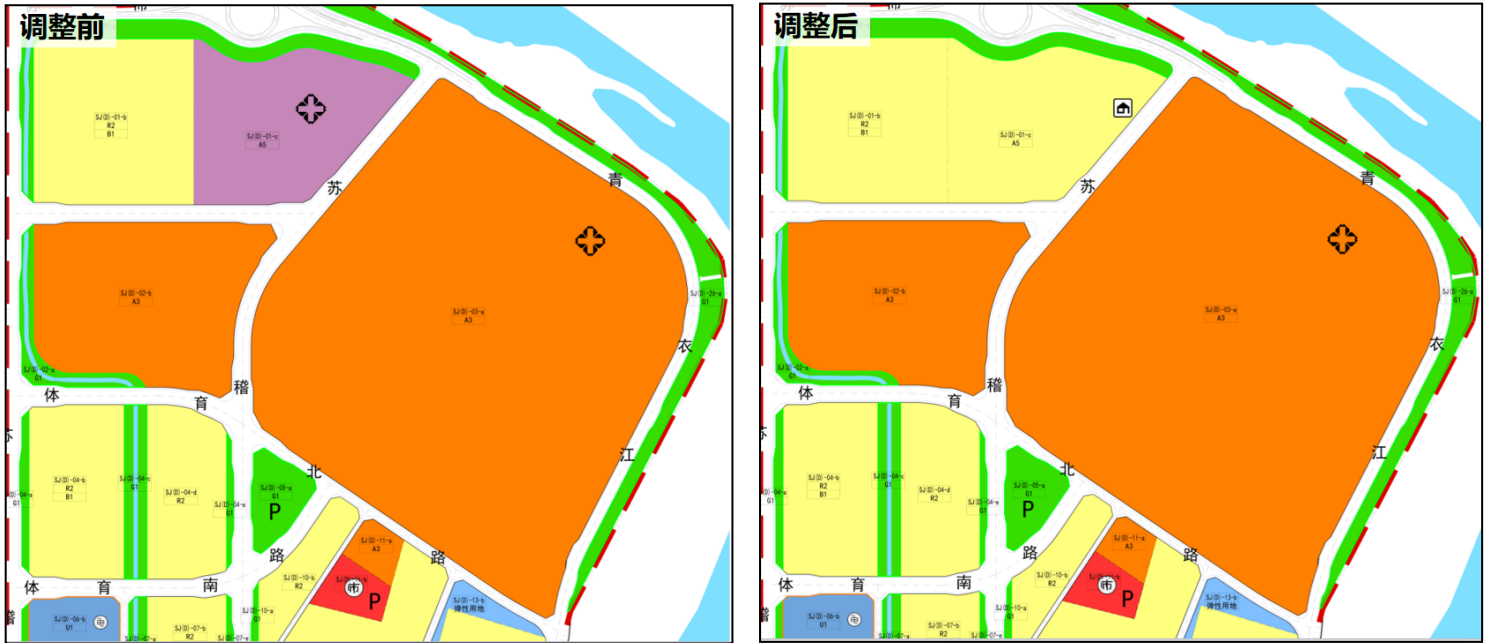


地块用地布局调整对比图



块规划指标调整一览表

	地块编号	用地性质 (代码)	兼容 用地 性质	面积 (ha)	最大 容积 率	最大 建筑 密度 (%)	建筑 限高 (m)	最小 绿地 率(%)	配套设施及备注
调整前	SJ(D)-01-c	医疗卫生用 地(A5)	--	13.00	2.5	25	80	35	医院, 配建基站、公厕。配建 基站。临河一侧, 沿地块用地 线进深 50 米范围内, 限高 20 米。
调整后	SJ(D)-01-c	二类居住用 地(R2)	--	13.00	2.0	30	36	30	配建社区服务中心, 建筑面 积不应低于 700 m ² 。配建基 站。需符合《乐山市三江岸保 护规划》的相关要求。